

关于市中区 2020 年财政决算的报告

—2021 年 9 月 15 日在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徐波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我向本次会议报告 2020 年财政决算草案，请审议。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2020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032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3%，可比口径增长 5.83%，加上返还性收入 78305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57196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54055 万元、调入资金 60079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5000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11373 万元和上年结转 4750 万元，收入共计 1314014 万元。2020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806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6.73%，增长 10.57%，加上上解支出 576872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10490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5901 万元和结转下年支出 110 万元，支出共计 1314014 万元。收支相抵，实现了收支平衡。

结转资金使用情况。2019 年度结转到 2020 年度使用的结转资金 4750 万元，为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改善办学条件等方面的支出，2020 年度已按原用途全部使用。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2020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305979 万元(含土地出让收入分成资金 258304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81000 万元,调入资金 8015 万元,上年结转 60 万元,收入共计 39505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94973 万元,上解支出 81 万元,支出共计 395054 万元。收支相抵,实现了收支平衡。

结转资金使用情况。2019 年度结转到 2020 年度使用的结转资金 60 万元,为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项目债券利息方面的支出,2020 年度已按原用途全部使用。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0 年年初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和支出预算按照 0 万元安排。预算执行中上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317 万元,相应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17 万元。收支相抵,实现了收支平衡。

以上三本预算,按照预算法有关规定,对 2020 年国库集中支付年终结余实行权责发生制核算。有关具体情况已向市人大常委会专门报告。对上述资金,区财政部门将在预算执行中加强管理,及时拨付,尽快发挥资金效益。

四、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0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561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7.63%,增长 11.03%。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491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48%,增长 5.74%。收支相抵,社会保险基金当

年收支结余 6995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71168 万元。

以上四本预算的决算数据，与年初向区十八届人大五次会议报告的预算执行数相比，除一般公共预算由于全市汇总数据四舍五入的原因，一般转移支付收入和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各增加 1 万元外，其他的收支、结余等数据均没有变化。

五、经批准举借债务情况

2020 年我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31977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30587 万元、专项债务 289190 万元，未突破市财政局核定的 458149 万元债务限额。其中：当年新增债务 92373 万元，当年偿还债务 10490 万元。2020 年偿还利息 9276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利息 1282 万元、专项债务利息 7994 万元。

六、预备费动用情况

2020 年区级预算安排预备费 12000 万元，执行中经区政府常务会议批准，已全部用于清洁取暖运行补贴和气代煤电代煤补贴、教育投入等方面，并已体现在相关支出科目中。

七、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规模及使用情况

2020 年清理存量资金和超年初财力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5901 万元，累计余额 52990 万元。2021 年经区十八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批准调入预算统筹安排 37000 万元，截至目前余额 15990 万元。

八、2020 年财政运行情况

我区 2020 年决算总体运行是好的，主要呈现以下三个特点：

（一）财政收支总体运行平稳。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可比口径增长 5.83%，税收收入比重为 81.91%，契税、土地增值税、房产税等土地和房地产相关税收增长 12.55%，与经济发展走势和更大规模实施减税降费政策效果相吻合。财政支出保障有力，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切实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全年“三公”经费总量下降 42.18%，全区用于民生方面的支出为 52.1 亿元，增长 13%。

（二）多措并举抗击疫情。对符合条件的增值税期末增量留抵税额给予提前退付，全区企业共获得增值税留抵退税 17527 万元，退税规模占全区增值税总量的 6.9%。开通特别国债和特殊转移支付等直达资金绿色通道，点对点将惠企利民的直达资金 35253 万元支付到最终收款人，共有 69 户企业和 5.5 万人次直接受益。争取国开行公益事业类疫情防控应急低息贷款 6451 万元，用于医疗救助、物资采购、应急设备采购和定点救治防控医疗机构建设等方面。发放优惠券 600 万元促进消费回补和潜力释放，拉动消费 3127 万元。

（三）扎实推进财政改革。深化预算管理“放管服”改革，实行“抓两头、放中间”，聚焦预算编制和绩效管理。积极开展“PPP”高质量发展年活动，应急物资储备和综合性公园项目已进入管理库，取得了“PPP”零的突破。将部门整体绩效试点范围扩大到 11 家，完成 69 个部门单位的 72

个项目重点绩效评价，选取 28 个区级重大项目、重点资金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资金使用效能更加高效。明确国有资本收益收缴办法，将相关国企纳入收缴名单，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本体系逐步建立。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从财政决算和审计情况看，2020 年全区财政运行也存在着一些问题和困难，主要表现在：受经济下行、疫情冲击和减税降费政策性减收等多重因素叠加影响，收入增收进度放缓，而惠民生、补短板、强弱项等刚性支出不断增加，财政收支矛盾突出。一些部门单位预算执行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需进一步完善，会计核算不规范等问题时有发生。对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采取有效可行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2021 年我们决心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审查意见，强化责任担当，积极主动作为，为建设新时代现代化强省会高品质城区而努力奋斗！